



长春市建设工程 竣工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长春市建设工程
竣工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

核字第201222026HY0013654号

农安县万金塔乡中学：

根据建字第220122202100056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准，你单位在
农安县 区 万金塔乡中学院内 街(路)

(地籍号：22209009GB00003)

建设农安县万金塔乡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工程，经实地检查
核实，批准用地面积29236 m²，批准
地下用地面积348.74 m²，批准建筑面
积3681.13 m²(地下空间使用权348.74 m²)。

本工程符合规划条件要求，颁发此书。



核发机关 农安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6年07月15日

建设工程明细表

工程名称	栋数	层数	建筑面积 (M²)
5#教学楼	1	3/-1	3681.13 (其中地上3332.39、地下348.74)
合计	1	3/-1	3681.13

遵守事项：

- 1、本通知书是规划区内竣工的建设工程，经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实符合规划条件要求的法律凭证。
- 2、建设单位在办理不动产登记时必须持有本通知书。
- 3、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报送有关竣工验收材料。

备注：

附图：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绘图